

# 关于发布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的公告

北证公告〔2021〕14 号

为了提升北京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本所)上市公司治理水平,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,本所制定了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,现予以发布,自 2021 年 11 月 15 日起施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: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  
独立董事

北京证券交易所  
2021 年 10 月 30 日